

临清市农业农村局

《临清市农副产品加工产业发展规划(2023—2025年)》风险评估报告

受临清市农业农村局委托，刘鹏、黄义春、韩博、李宏华、徐丽对《临清市农副产品加工产业发展规划(2023—2025年)》进行了风险评估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评估事项和评估过程

评估事项为《临清市农副产品加工产业发展规划(2023—2025年)》，通过对规划进行认真阅读分析并进行风险评估。

二、组织开展情况

受临清市农业农村局委托，刘鹏、黄义春、韩博、李宏华、徐丽对《临清市农副产品加工产业发展规划(2023—2025年)》进行了风险评估，查看是否贯彻落实《山东省“十四五”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》、《聊城市“十四五”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规划》精神，是否引起其他风险。

三、决策风险评估情况

《临清市农副产品加工产业发展规划(2023—2025年)》（征求意见稿）是贯彻落实《山东省“十四五”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》、《聊城市“十四五”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规划》确定的发展思路措施文件，根据省委省政府、聊城市委市政府和临清市委市

政府相关要求编制的，是全面依法履行政府职责、贯彻落实各级农业农村产业高质量发展要求的重要依据。

四、预防化解风险的措施

一是广泛征求相关单位和市委市政府领导意见，加强分析调
度。二是实施意见结合临清实际，既要高质量，又要“接地气”，
形成临清市特有的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规划。

五、风险综合评价

综上所述，编制《临清市农副产品加工产业发展规划(2023
—2025年)》不与法律、法规冲突，无影响公平竞争的规定，风
险低、总体可控，建议实施。

评估人：

刘鹏 徐丽 黄上春

2023年11月12日

韩博 李宝华